

证券代码：300300

证券简称：汉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8

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今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丁国卿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丁国卿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丁国卿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时即刻生效。辞职后，丁国卿女士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暂由公司副总经理方路遥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期自公告之日起最长不超过三个月，待方路遥先生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聘任方路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丁国卿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2177%，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公司于2014年7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授予丁国卿女士10万份股票期权（实施2014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目前丁国卿女士已认购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股份。根据《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因部分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所以自其离职之日起即被取消。

丁国卿女士对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及减持作出的承诺如下：1、在本人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丁国卿女士所负责的工作已妥善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及董事会对丁国卿女士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方路遥先生个人简历如下：

方路遥，男，1985年7月出生，北京大学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经济学双学位。2011年1月至2013年5月在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公司业务部任投行业务团队经理。2011年10月至2012年1月外派中银香港任职于中银香港企业融资部/中国银行亚太银团贷款中心。2013年5月至2014年10月在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公司业务部任投行业务团队主管。2014年10月至2016年4月在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投资银行与资产管理部任资产管理团队/债权投资团队主管。2016年5月至今任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方路遥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天目山路181号天际大厦6层

邮政编码：310000

联系电话：0571-86493333

联系传真：0571-88303333

电子邮箱：hakim@hakim.com.cn

特此公告。

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三日